

绵阳市经济合作局

绵阳市经济合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绵阳市经济合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(以下简称年报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绵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规定编制。年报共分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部分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报电子版通过绵阳市经济合作局部门网站(<http://jhj.my.gov.cn/>)全文公开。如有疑问请与绵阳市经济合作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绵阳市园艺山市政府集中办公区 5 号楼 A 区 5 楼 503 办公室,邮编:621000,联系电话:0816-6037929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绵阳市经济合作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四川省贯彻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实施办法(试行)》《绵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群众关注的焦点、热点问题，不断提高认识，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全市经济合作各项工作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2023年，我局充分运用局部门网站、“投资绵阳”微信公众号等渠道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政务信息，部门网站全年发布信息197条，网站访问总量2833次；通过局长信箱等交流互动平台处理信件6件；网站平台新增无障碍浏览等功能；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890篇，平均每日阅读量达1000余次。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，没有出现违反公开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信息的情况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，规范各个环节，做好信息公开归档等工作，确保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2023年，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按照《条例》及国省市相关规定理顺工作机制，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加强职能职责、预

算决算、政府采购等重大内容发布和管理，优化在线查阅、检索和下载服务，方便群众快捷获取。指定专人负责，将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流程，在拟制公文时，严格执行政务公开源头认定办法，在文件起草环节明确信息公开属性，确保应该公开的文件即时公开，提高政务公开时效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切实做好网站和新媒体建设。通过部门网站、“投资绵阳”微信公众号等政务平台及时、主动、全面、准确发布各类信息动态，方便公众查询，进一步宣传推介了绵阳产业投资环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完善政务公开信息监督考核制度，落实审核和监管责任，指定专人定期检查网站内容更新、栏目设置、页面功能等，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和整改，确保栏目更新及时、准确。完善优化信息发布流程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制”，重要信息先进行保密审查，确保转载发布合法合规、信息内容真实有效，有效确保部门网站和新媒体运行安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3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信息公开内容的创新性、多样性还需进一步提高；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够；政府信息公开人员专业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要加强运维管理，强化日常监督和网络安全管理，确保日常运维和

建设管理符合规范；二是深化重点领域重要信息公开，强化政策发布解读，及时发布招商引资相关的政策文件，并创新政策解读方式；三是强化业务培训和队伍建设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